**1.检查单：**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电子出版物检查单》

**2.检查模块：**电子出版物出版

**3.检查项：**是否存在托复制电子出版物的单位未将复制委托书第四联保存2年备查的行为

**4.检查内容：**是否存在托复制电子出版物的单位未将复制委托书第四联保存2年备查的行为

**5.检查标准：**

**合格情形：**不存在本项所列行为。

**不合格情形：**a.存在托复制电子出版物的单位未将复制委托书第四联保存2年备查的情形。